公司代码:601811　　公司简称:新华文轩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杪	因其他公务	何志勇
董事	陈云华	因其他公务	张鹏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本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904.76万元。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123,384.1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37,015.23万元。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华文轩	601811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	008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蔚祖刚	杨淼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文轩路6号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文轩路6号
电话	028-83157099	028-83157099
电子信箱	xh-dsh@wenishare.com.cn	xh-dsh@wenishare.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集团作为以出版发行为主业的全国一流文化企业,以传承中华文化为使命,是集出版物编辑、出版、销售及多元文化产业投资于一体的文化产业经营实体,主营业务包括出版业务、阅读服务业务和教育服务业务,销售的商品包括自有出版物和外采商品。

1.出版业务:本集团旗下14家出版单位,其中8家为大众图书出版社,主要按照社科、少儿、文艺等专业方向策划出版一般图书;1家为教育图书出版社,负责教育类图书的研发及出版;1家数字出版单位;2家期刊社和2家报社。各出版单位围绕自身出版专业定位,组织策划选题,按出版流程完成各类别产品的规范出版,并对外销售。

2.阅读服务业务:包括实体门店和互联网销售业务。本集团拥有覆盖四川省的零售直营门店170余家、遍布全国大中城市的商超网点700多家,布局于四川、北京的智能阅读服务网点200余处,以及“文轩网”“九月网”为核心的图书互联网销售平台,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多维度的阅读文化消费服务。

3.教育服务业务:本集团拥有覆盖四川全省的128家分公司组成的教育服务网络,主要为各中小学校和师生提供教学用书、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服务。本集团教学用书产品包括教材教辅;教育信息化产品包括满足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要求的文轩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及文轩云平台等;教育装备产品包括实验仪器、学科教室及创客空间等。公司总部负责渠道建设和制定营销策略,组织商品采购。四川省内各分公司通过接受省内各中小学的报订进行教材销售,面向学生进行教辅销售,同时通过参与各级教育部门招标进行教育信息化及教育装备产品的销售。本集团充分发挥内容资源整合优势和销售网络优势,做精做深教育服务。

近年来,“全民阅读”连续六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国家对文化事业、文化产业的重视程度和扶持力度越来越大,国务院办公厅、中宣部、财政部等发布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在体制建设、人才培养、财政税收和产业融合等多个方面给予政策支持,提振了出版传媒企业发展信心,促进文化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深入推进了文化和出版领域的改革,使出版融合发展步伐明显加快,为构建全媒体出版格局奠定了基础。

随着人民文化消费能力的提升及阅读方式的变化,阅读服务需求呈现出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和个性化、体验性、多样性的消费特征;中国书业零售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少儿出版与主题出版发展较为迅速,市场重心逐步向大众出版倾斜;实体书店转型升级速度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纵深推进;新技术研发与应用加速推进,也为出版传媒产业调整结构、融合发展、转型升级提供了强大支撑;传统出版传媒产业与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AR/VR等新兴技术融合,催生出一系列文化新业态,为新闻出版产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与动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5,324,503,472.53	13,287,712,452.79	15.33	12,286,705,641.32
营业收入	8,842,457,723.79	8,186,582,966.73	8.01	7,345,882,95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047,561.12	932,184,804.06	22.19	923,844,50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1,749,539.24	867,590,825.44	21.23	726,105,26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07,249,787.46	8,480,563,534.34	8.57	8,027,301,71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410,519.62	993,450,271.97	37.34	345,621,87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6	21.05	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8	11.49	增加1.39个百分点	11.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09,289,039.03	2,165,096,349.17	1,963,998,762.36	3,014,073,58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554,305.59	362,948,466.76	167,511,009.09	392,033,77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666,970.01	356,564,817.49	161,281,111.08	339,236,64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42,848.99	759,545,325.78	294,994,658.25	405,413,384.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21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新华发行集团	0	605,942,525	49.11	0	无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63,142	421,449,069	34.15	0	未知		境外法人
成都华盛	0	53,336,000	4.3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出版集团	374,062	36,896,945	2.99	0	无		国有法人
四川日报报业集团	0	9,264,513	0.75	0	无		国有法人
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0	6,485,160	0.53	0	无		国有法人
LEUNG YOK FUN	0	3,000,000	0.24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9,600	1,829,600	0.15	0	质押	14,500	未知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0	1,796,153	0.15	0	无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0,549	1,760,549	0.14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表格中国家股股东及国有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84,245.77万元,同比增长8.01%;净利润112,466.52万元,同比增长21.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904.76万元,同比增长22.1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5,174.95万元,同比增长21.23%。经营业绩的增长主要得益于本年度图书出版、阅读服务及教育服务等业务销售增长带来的毛利增加,以及开展的资本业务在本年度确认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长等因素。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集团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新租赁准则依据合同中一方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来确定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集团评估了房屋租赁合同,符合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集团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于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342,237,335.31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346,721,404.32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5%-4.90%,并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与2018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调节信息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9年1月1日
一、2018年12月31日经营租赁承诺		275,671,378.00
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租赁负债		257,206,273.33
加:合理确定将行使的续租选择权		98,274,564.51
减:确认豁免——短期租赁		13,243,502.53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342,237,335.31
二、2019年1月1日租赁负债		342,237,335.31
列示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529,069.63
租赁负债		274,708,265.68

2019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9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342,237,335.31
重分类预付租金	1	4,484,069.01
合计:		346,721,404.32

2019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按类别披露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19年1月1日
房屋建筑物		346,721,404.32

注1:本集团租赁房屋建筑物的预付租金于2018年12月31日作为预付款项列报。首次执行日,将其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

上述新租赁准则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2019年1月1日
预付款项	71,487,222.26	-3,085,354.31	68,401,867.95
使用权资产		346,721,404.32	346,721,404.32
长期待摊费用	21,063,047.60	-1,398,714.70	19,664,332.90
对资产影响总额		342,237,33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7,529,069.63	67,529,069.63
租赁负债		274,708,265.68	274,708,265.68
对负债影响总额		342,237,335.31	

本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2019年1月1日
预付款项	14,540,721.77	(2,927,453.46)	11,613,268.31
使用权资产		341,330,008.88	341,330,008.88
长期待摊费用	17,116,365.91	(96,049.75)	17,020,316.16
对资产影响总额		338,306,50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5,449,243.85	65,449,243.85
租赁负债		272,857,261.82	272,857,261.82
对负债影响总额		338,306,505.67	

2、财务报表列报格式

本集团按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6号文件”)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财会6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同时明确或修订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递延收益”“其他权益工具”“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项目下的“利息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的列报内容,调整了“资产减值损失”项目的列示位置,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列报内容。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四川人教时代新华音像有限责任公司(“人教时代”)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音像品销售	2,000,000.00	音像制品制作及销售	80	80	是
四川新华文轩传媒有限公司(“文轩传媒”)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期刊	3,990,000.00	图书、期刊销售等	100	100	是
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文轩教育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零售批发	330,000,000.00	软件开发、电子设备销售	100	100	是
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文传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仓储配送	350,000,000.00	货物仓储、配送	100	100	是
新华文轩商业连锁(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商超”)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出版物销售	180,000,000.00	图书、报纸、期刊销售	51	51	是
四川文轩艺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艺术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艺术品展览	20,000,000.00	项目投资及管理、艺术品展览	100	100	是
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文轩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物销售	60,000,000.00	网络销售各类产品	75	75	是
华盛顿文轩媒体发展有限公司(“华盛顿文轩媒体”)	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出版物发行	1,910,430.00	版权贸易、对外合作出版与发行	90	90	是
四川君熊猫杂志有限公司(“君熊猫”)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期刊	2,000,000.00	期刊销售	100	100	是
文轩薇薇广告传媒(成都)有限公司(“薇薇广告”)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广告	7,500,000.00	广告	53	53	是
四川文轩云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文轩云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软件服务	25,000,000.00	软件及配套硬件销售	100	100	是
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文轩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投资	200,000,000.00	创业投资、企业投资	100	100	是
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文轩国际”)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商务咨询服务	50,000,000.00	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商务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100	100	是
文轩金阙(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文轩金阙”)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商务咨询服务	10,000,000.00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100	100	是
四川文轩音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文轩音乐”)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商务服务业	10,000,000.00	商务服务及乐器销售	100	100	是
北京航天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航天云”)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技术服务	41,783,300.00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系统服务	70	70	是
北京华夏盛轩图书有限公司(“华夏盛轩”)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出版物销售	15,000,000.00	出版物销售等	100	100	是
四川文轩轩客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轩客会”)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批发和零售业	50,000,000.00	图书批发和零售	100	100	是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四川新华在线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新华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物销售	50,000,000.00	互联网出版	100	100	是
北京蜀川新华书店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蜀川”)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出版物销售	2,000,000.00	出版物销售	100	100	是
四川新华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文化传播”)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广告代理和租赁	20,523,700.00	广告代理和租赁	100	100	是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四川新华商纸业有限公司(“新华商”)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纸张销售	15,000,000.00	纸浆、纸及纸制品销售	51	51	是
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文轩体育”)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场地出租	100,000,000.00	场馆管理服务、广告、自有房屋租赁	100	100	是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人民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34,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出版印刷”)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50,000,000.00	教材租型印供	100	100	是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教育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0,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少儿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10,000,000.00	图书、期刊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科技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4,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天自然探索杂志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3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美术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6,25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辞书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20,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文艺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45,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天地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30,634,7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时代英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600,000.00	图书出版	51	51	是
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巴蜀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42,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印刷物资”)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批发与零售	30,000,000.00	提供印刷相关物资	100	100	是
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数字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0,000,000.00	图书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读者报”)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500,000.00	《读者报》出版、广告、商品批发与零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100	是
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画报社”)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500,000.00	期刊出版	100	100	是
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新华印刷”)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出版	100,160,000.00	出版物印刷	100	100	是
重庆云汉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批发	50,000,000.00	出版物批发	100	100	是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0-008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11亿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3,384.1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0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符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本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并建议提请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符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本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0-006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董事陈云华先生、杨杪先生因其他公务未亲自出席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张鹏先生、何志勇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何志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A股相关规则的议案》

基于本公司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A股)和香港联交所主板(H股)上市,依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条文,以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确认公司于2019年度遵守相应条款之规定,且该年度内部控制并无重大失误。上述守则及公司治理遵守和履行的检讨情况,已载于《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内容。该议案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包括A股及H股)中有关财务、企业管治(公司治理)及经营分析等相关内容,以及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的《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公告》(以下简称“《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业绩公告》”)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聘请的审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报告》及《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业绩公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以及披露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新华文轩2019年年度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ESG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ESG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批准本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A股)和《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H股)。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及披露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2019年度报告》之《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本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39亿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8.13亿元。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如下: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3,384.10万股为基数,按每股人民币0.3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息,合计约人民币3.70亿元(含税)。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明确同意该分配建议方案,并对利润分配的合理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规定,从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考虑,在对2019年度公司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工作评价基础上,公司拟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审计业务由该所之成都分所承办。聘任期均自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止。本议案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建议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关于聘任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本次会议议程,公司独立董事就2019年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以下简称“《新华文轩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19年的工作进行了全面回顾,形成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该报告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规则以及公司《A股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形成了《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内部控制(联合)工作组按照其工作职责,在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协同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本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19年度风险评估报告》。该等报告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9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报告已于2020年3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确认。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华文轩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为及时审议本公司的相关议案,以推动本公司各项工作顺利实施,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议于2020年5月20日上午10:00,在四川新华国际酒店召开本公司2019年